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眾安在綫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ZHONGAN ONLINE P & C INSURANCE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以「*ZA Online Fintech P & C*」在香港經營業務)  
(股份代號：6060)

公告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1)條作出。

眾安在綫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八日收到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保監會」)《關於眾安在綫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變更業務範圍的批覆》(保監許可[2017]1408號)，本公司獲得開展再保分入業務資格。本公司需據此對《眾安在綫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中經營範圍的條款進行修訂。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增加公司章程修訂內容的議案。新增的建議修訂將提請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六日召開的二零一八年度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批准。修訂後的公司章程經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後，還須經中國保監會核准，並自獲得中國保監會核准之日起生效。新增的建議修訂詳情載於本公告附錄一。臨時股東大會的補充通告將於本公告日後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眾安在綫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首席執行官  
陳勁

中國上海，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歐亞平先生(董事長)、陳勁先生(首席執行官)及歐晉羿先生，五名非執行董事韓欽毅先生、賴智明先生、王國平先生、胡曉明先生及鄭方先生，以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爽先生、陳慧女士、杜力先生、Yifan Li 先生及吳鷹先生。

\* 僅供識別及以「**ZA Online Fintech P & C**」在香港經營業務

附錄一

《眾安在綫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新增修訂詳情

序號	原條款內容	新條款內容	修訂依據
1	<p><b>第十二條</b>經公司登記機關核准，公司經營範圍是：</p> <p>與互聯網交易直接相關的企業／家庭財產保險、貨運保險、責任保險、信用保證保險、短期健康／意外傷害保險；機動車保險，包括機動車交通事故責任強制保險和機動車商業保險；上述業務的再保險分出業務；國家法律、法規允許的保險資金運用業務；保險信息服務業務；經中國保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p> <p>公司的經營範圍以中國保監會批准和公司登記機關核准的項目為準。</p>	<p><b>第十三條</b>經公司登記機關核准，公司經營範圍是：</p> <p>與互聯網交易直接相關的企業／家庭財產保險、貨運保險、責任保險、信用保證保險、短期健康／意外傷害保險；機動車保險，包括機動車交通事故責任強制保險和機動車商業保險；上述業務的再保險分出業務和再保險<u>分入業務</u>(<u>僅限臨時分保分入</u>)；國家法律、法規允許的保險資金運用業務；保險信息服務業務；經中國保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p> <p>公司的經營範圍以中國保監會批准和公司登記機關核准的項目為準。</p>	<p>中國保監會《關於眾安在綫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變更業務範圍的批覆》(保監許可[2017]1408號)</p>